

# 吴川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吴文广旅体通〔2023〕70号

## 吴川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加强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行业夜间经济安全风险防范工作的通知

局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行业各经营单位：

根据《湛江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加强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行业夜间经济安全风险防范工作的通知》（湛文广旅体〔2023〕441号）和《吴川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切实加强夜间经济安全风险防范的通知》（吴安办〔2023〕76号）等部署要求，为进一步加强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行业夜间经济安全防范工作，确保行业安全稳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提高思想认识，落实安全责任

随着文旅体行业全面复苏，夜间经济作为一种新兴业态，发展迅猛，对驱动经济增长、提升城市魅力、丰富旅游项目、满足居民社交等具有重要作用。但是，夜间经济带来的安全生产、消防安全、交通安全、旅游安全、踩踏安全等方面的风险也日益凸显。局机关各股室要高度重视行业夜间经济安全防范

工作，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统筹好发展和安全，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深刻认识加强夜间经济安全防范工作的重要性，在持续支持夜间经济的同时，按照“三管三必须”的原则，认真履职尽责，加强风险研判，强化隐患排查，完善防范措施，严防夜间经济引发生产安全事故，提升夜间经济安全管理水。夜市活动主办方是夜间经济场所安全管理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开展隐患排查治理，自觉落实安全主体责任。要督促经营单位加强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教育，熟知安全常识，配备消防应急器材，开展自查自纠，确保安全经营。

## **二、突出行业重点，强化安全监管**

局机关各股室要以公共文化体育场馆、文化娱乐、剧本娱乐、互联网上网服务、星级饭店、电竞酒店、旅游民宿、旅游景区等人员密集场所为重点，强化夜间开放经营时段的安全监管工作。

**(一) 强化用火用电用气场所安全防范。**要积极会同住建、应急、市场监管、消防等部门，采取有效措施，强化行业经营场所内用火用电用气部位的管控。强化火灾事故隐患排查，对具有较高火灾风险夜间经济集聚区域的文旅体场所开展一次排查，重点检查场所内电梯、空调、服务器等大功率电器运行情况、电气线路管路和火灾报警、自动喷淋、灭火器等消防设施设备完好情况，对老旧线路和故障设备要及时修复或更换。重

点整治疏散通道堵塞、电动自行车违规充电停放、违规用电用火等易发生火灾事故重点部位、重点问题，压实经营场所主体责任，落实落细消防安全防范措施，严防火灾事故。按照燃气安全专项整治有关要求，深入开展旅游景区等文旅场所“问题气、问题瓶、问题阀、问题软管、问题环境”等问题排查整治，督促经营单位依法安装可燃气体泄漏报警装置和自动切断装置，并确保报警装置和自动切断装置运行可靠，严禁擅自拆卸、断电。加大消防安全宣传提示提醒，不断增强民众用火用电用气安全防范意识，切实推动文旅夜间经济安全稳定、良性发展。

**(二)强化大型文旅体活动安全防范。**一是要督促指导A级旅游景区、省级旅游度假区建立健全“防踩踏、防拥堵”等工作方案以及客流疏导应急预案，完善各类安全警示、场所引导等标识标牌和安全防护、救援设施。加强旅游景区出入口、重要游览点、室内演出场所等重要部位管理，做好交通拥堵、设备停运、突发事件应对处置工作，有效应对游客瞬时增长，严防发生大面积、长时间人员聚集，严防发生挤压踩踏、造成人员伤亡。二是要加强对演出市场的分析研判，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主办、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原则，严格履行活动报批程序，加强人群聚集活动特别是大型文旅活动的安全管理，压实各方责任，加强事前、事中监管，完善突发事件应急联动处置机制，提升防控公共安全风险能力。三是要加强对各类体育赛事的安全防范，维持好赛场秩序，严防因混乱造成

拥挤踩踏。

**(三) 强化高风险项目安全防范。**一是要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旅游景区玻璃栈道类等项目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粤文旅市〔2023〕147号)等文件要求,认真开展景区高风险项目摸查,准确掌握风险底数,做到脑中有弦、心中有数、手中有招,督促旅游景区加强对高风险项目和相关游乐设施等检查检测和维护保养,逐一落实高风险项目安全条件确认,坚决杜绝“带病”运行,会同相关部门依法依规强化高风险项目安全监管,对达不到安全要求的坚决停止运营和使用。二是要按照《体育场所开放条件与技术要求第1部分:游泳场所》(GB19079.1-2013)等标准,加强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场所的安全监管工作,督导经营场所按照标准配置照明设备,配备相应的安全和消防设施设备,有醒目位置放置安全警示和救生器材,按许可数量配置持有资格证书的救生和指导从业人员等。

**(四) 强化旅游客运安全防范。**一是要督促指导旅行社加强线路安全风险评估,合理规划产品和线路,严格落实包车“五不租”,选择符合资质的旅游包车公司、旅游景区等服务合作商合作。二是要督促旅行社将游客规范使用安全带作为旅游安全全链条管理的重要环节,在与旅游包车企业订立合同时,对完善安全管理制度、加强游客出行安全管理和服务、规范使用安全带等进行明确约定,落实安全事项告知责任。三是要督促旅行社在游客行前说明中,对规范使用安全带等注意事项作重点说

明，导游在发车前(包含车辆途中休息再次发车时)应当提醒游客全程系好安全带，在行车途中特别是行经高速公路、危险路段时监督提醒游客检查、系好安全带；对不听劝导、坚持不使用安全带的，在车辆安全停靠的前提下，与驾驶员共同做好劝导服务。鼓励同行游客加强安全带使用相互提醒。四是要积极会同公安、交通等部门，严厉查处违反旅游包车“五不租”、旅游“黑包车”、超员超载超速等违法行为，确保群众旅游出行安全。五是要督促旅游景区加强临水临崖、急弯陡坡、地质灾害多发等路段和区域的检查巡查和隐患排查，扎实做好道路养护、山体加固等防范措施，及时清理积水、落叶、石块等影响车辆行驶的障碍物。六是要加强景区内摆渡车的检查维护和驾驶员的培训管理，确保游客安全。七是要加强旅游安全、文明驾驶等宣传引导，增强游客旅游安全意识，做好自己安全的第一责任人，提醒文旅经营者加强对酒驾行为的劝阻，切实维护民众生命财产安全。

### **三、加强执法检查，形成工作合力**

文化市场综合执法股要加强对行业经营单位的夜查执法检查，联合应急、公安、消防、交通等有关部门积极开展执法检查，进一步规范行业市场运行。及时处理好行业夜间经济的群众咨询和投诉事项，对游客市民关注的难点问题要及时予以研究和妥善解决，依法依规处理好行业经营单位的违法违规和群众投诉。加强与有关部门的沟通联络和信息共享，形成夜间经

济安全监管合力。

#### 四、加强宣传引导，营造良好氛围

要充分利用报纸、电视、电台等传统媒体及网络、“两微一端”新媒体加大夜间经济场所安全管理的宣传教育力度，提升夜市活动主办方、经营户的安全意识，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统筹好发展与安全关系，确保行业在安全稳定的基础上实现高质量发展。

特此通知。

